

农机购销合同

甲方： 汉中市南郑区协税镇人民政府(购买方)

乙方： 汉中市方田农机物资有限公司(出卖方)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原则，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所购农机的基本情况、产地、品牌、数量、单价、总价值。

产地： 山东省曲阜市

品牌： 新圣泰

序号	名称	型号/参数	数量	单位	单价（万元）	金额（万元）
1	秸秆铡草揉丝机	5 吨/h, 16.5KW 9RSJ-6.0 电机功率：15kw+1.5kw	1	台	2.68	2.68
2	秸秆打捆包膜机	9YDB-55	1	台	1.9	1.9
3	田间指轮搂草机	9LC-4.0 工作幅宽：3m 用户自配动力：30 马力 以上拖拉机	1	台	0.87	0.87
4	田间捡拾打捆机	ST70*100 捡拾幅宽：1000mm 用户自动力：30 马力以 上拖拉机	1	台	2.45	2.45
6	30 吨地磅(带安装)	尺寸：2.5 米宽，6 米长， 可上 6.8 米大货车	1	台	2.6	2.6
6	牧草网	2000m*53cm	10	卷	0.035	0.35

7	牧草膜	1800m*25cm*25um	10	箱	0.038	0.38
8	拾打捆机牧草网	单个网子宽度:92cm 网子重量:15.8kg 网子长度:2000m 可打 500 个捆左右。	1	捆	0.37	0.37
						11.6

合计：（人民币）大写：壹拾壹万陆仟元整，小写：116000.00 元

第二条 验收：对于农机产品的规格、型号、数量与约定不符或者其他质量问题的，甲方可在收货后 15 天内提出异议，异议经核实后，乙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，甲方在上述期限内未提出异议的，视为农机产品的规格、型号、数量符合约定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签订合同时，乙方指定委托付款帐号

付款时间：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培训后 15 日内付清。

帐户名称：汉中市方田农机物资有限公司

帐 号：709012000045129

行号：313799000100

开 户 行：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莲湖东路支行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1. 乙方违约责任：农机经专业的机构检测，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，乙方应无条件退换。

2. 甲方违约责任：甲方迟延付款的，每月应向乙方付迟延支付款 0.3% 的违约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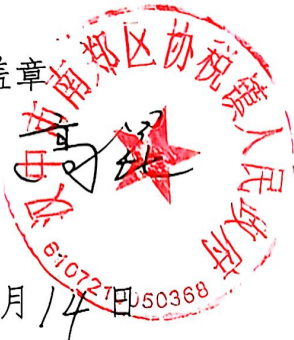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第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两份效力相同。

第七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之日生效。

甲方盖章

签字：



2025年10月14日

乙方盖章：

签字：



2025年10月14日